



联合国



气候变化框架公约

Distr.
GENERAL

FCCC/SBI/1997/18
30 September 199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附属履行机构

第七届会议

1997年10月20日至29日，波恩

临时议程项目9

行政和财务事项

《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财务状况:

1996和1997年的捐款和开支，1996-1997两年期预测

执行秘书的说明

目 录

| | 段 次 | 页 次 |
|------------------------------|---------|-----|
| 一、导言..... | 1 - 6 | 3 |
| A. 授权..... | 1 | 3 |
| B. 说明的范围..... | 2 - 5 | 3 |
| C. 附属履行机构可能采取的行动..... | 6 | 3 |
| 二、《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核心预算信托基金..... | 7 - 37 | 4 |
| A. 捐款状况..... | 7 - 9 | 4 |
| B. 开支和执行情况..... | 10 - 35 | 5 |
| C. 周转准备金..... | 36 - 37 | 10 |

目 录(续)

| | <u>段 次</u> | <u>页 次</u> |
|-------------------------------|------------|------------|
| 三、 参与《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进程信托基金..... | 38 - 41 | 10 |
| 四、 补充活动信托基金..... | 42 - 47 | 11 |
| A. 经常捐款..... | 42 - 43 | 11 |
| B. 德国的特别捐款“波恩基金” | 44 - 47 | 12 |

一、导言

A. 授权

1. 执行秘书向缔约方会议第二届会议提交了关于《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财务状况的第一次报告(见 FCCC/CP/1996/7)。缔约方会议随后请执行秘书通过附属履行机构向第三届缔约方会议提交关于《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1996-1997两年期财务状况的第二次报告(见第 16/CP.2 号决定)。本说明响应了这一要求。

B. 说明的范围

2. 本说明载有《气候变化框架公约》所有三个信托基金的收入、支出和其他有关预算问题的资料：核心预算基金；参与《公约》进程信托基金和补充活动信托基金。本说明应当与 FCCC/SBI/1997/INF.7 号文件一道来看，该文件载有一些支持表格。

3. 关于核心信托基金，本说明载有有关 1996 和 1997 年收入和支出的资料。其中还有关于项目执行情况的一份简要报告，以及关于有些方面开支水平明显不同于缔约方会议核准水平的解释性说明(见第二节)。

4. 还载列了有关参与《公约》进程信托基金和补充活动信托基金的收入和支出数据，简短的活动报告以及相关问题的资料(分别见第三和第四节)。

5. 关于开支的所有资料反映了截止 1997 年 7 月 31 日官方帐户中的开支记录。有些地方预计了至 1997 年底的开支。

C. 附属履行机构可能采取的行动

6. 附属履行机构不妨建议缔约方会议通过决定：

- (a) 注意到本文件及支持表格中提供的资料；
- (b) 核准为德国政府提供的 350 万马克特别年度捐款建立一个新的信托基金，以便为在德国开展的活动供资(见第 44 至第 47 段)，请执行秘书请秘书长设立该新的信托基金，由执行秘书管理；

- (c) 敦促尚未缴纳其对核心预算 1996 和/或 1997 年捐款的各缔约方迅速缴纳其捐款;
- (d) 请执行秘书酌情通过附属履行机构向缔约方会议第四届会议提交关于 1996-1997 两年期财务状况的最终报告,包括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和 1998 年初步财务状况; 和
- (e) 核准为决策机关方案及执行和规划方案在各主要经费项目之间流用经费,以便支付超出目前执行秘书授权在每项主要经费项目之内 15% 流用数额的超支部分(见第 17/CP.1 号决定, 第 5 段)。

二、《公约》核心预算信托基金

A. 捐款状况

7. 截止 1997 年 8 月 31 日, 对《公约》核心预算信托基金的捐款达 10,386,691 美元, 为两年期总额的 75%。其中共有 46 个缔约方全额支付了这两年的捐款, 33 个缔约方支付了部分捐款。1996 年尚有 87 项未付捐款(共计 372,000 美元), 1997 年尚有 111 项未付捐款(共计 3,877,000 美元)。关于捐款状况的进一步细节可见 FCCC/SBI/1997/INF.7 号文件表 2。

8. 执行秘书愿提请缔约方注意由于对核心预算迟付捐款而引起的严重的现金流动问题。在本文件编写之时, 刚刚收到最大一笔捐款, 最大的 10 笔捐款中有 4 笔仍未支付, 仅这 4 笔捐款就占 1997 年预算的 26%。执行秘书敦促尚未缴付去年和/或今年捐款的所有缔约方尽快缴纳其捐款。他还请所有缔约方牢记, 对核心预算的捐款应在当年 1 月 1 日缴付。

9. 自上一次财务状况报告以来, 有 10 个国家批准或加入了《公约》(1996 年 6 个, 1997 年 4 个), 从而使缔约方总数达到了 167 个。根据联合国的标准做法, 新缔约方的捐款在其成为缔约方的当年按比例支付。

B. 开支和执行情况

1. 全秘书处概述

10. 截至 1997 年 7 月 31 日, 记录的实际开支加上预计至 1997 年底的开支共计为 11,122,300 美元, 相当于第二届缔约方会议核可的开支总额的 76.5%(见第 16/CP.2 号决定)。FCCC/SBI/1997/INF.7 号文件表 3(a)和 3(b)载有记录的开支, 分别按方案和开支目标详细分列。开支状况大体符合上文第 7 段所述的捐款情况, 反映了执行秘书在《公约》基金财务管理方面采取谨慎态度的愿望。

11. 这两年期不需要额外的资源。对第二届缔约方会议核可的 1996 和 1997 年的数字未作任何调整。

(a) 工作人员费用和问题

12. 在报告期内, 秘书处内的出缺率高得异乎寻常。如象第二届缔约方会议所报告的那样(见 FCCC/CP/1996/7, 第 19 段), 这种情况主要可归因于现金流动的不确定性和由于迁往波恩而造成的人员损失。秘书处工作人员的缺额主要由短期工作人员和顾问弥补, 从而导致在这些项目上的开支高于最初预计的水平。然而, 预计大多数空缺的职位将在 1997 年底之前填补。

13. 如先前财务报告所列(见 FCCC/CP/1996/7, 第 35 至第 36 段), 由于迁往波恩, 为许多工作人员重新指定了不同的任务: 从事与搬迁有关的工作或是确保在过渡期间继续各项关键的活动。执行秘书认为没有必要正式重新调动员额或改组。不过仍将以过去两年的经验为基础, 编制附属履行机构第六届会议所同意的新的人员计划和结构(见 FCCC/SBI/1997/16, 第 27 至 28 段)。

14. 目前没有任何核心预算职位通过与政府或组织的双边安排供资。1996 年, 各国政府的捐款被用来填补 4 个此类职位, 但到了 1996 年年底, 所有捐款不是停止就是被转用于补充供资。少数几位工作人员继续由双边供资以补充秘书处核心工作人员, 他们都仅计划在波恩呆到 1998 年年中或年底。

(b) 其他费用和问题

15. 由于人手短缺，报告这段时期的旅费略低于预计。由于需要额外的工作站和软件许可证以及相应地需要更新网络和网络服务器设施，与信息技术有关的需求高于预计，还必须更换一些过时的设备。由于波恩的实际情况和延迟收到发票，共同服务开支(列在‘其他开支’项下)低于最初的计划。

2. 决策机关

16. 缔约方会议及其 4 个附属机构于 1996 年 7 月在日内瓦举行了两周的会议。共有 147 个缔约方与会，此外还有 14 个观察员国家和 135 个观察员组织(包括政府间和非政府组织)与会。1,077 名代表和 647 名观察员参加了会议。各附属机构随后举行了额外三场为期两周的会议：

- (a) 1996 年 12 月(日内瓦； 130 个缔约方， 6 个观察员国家， 103 个观察员组织；共 516 名代表和 337 名观察员)；
- (b) 1997 年 2 月/3 月(波恩； 130 个缔约方， 9 个观察员国家， 113 个观察员组织；共 540 名代表和 326 名观察员)；和
- (c) 1997 年 7 月/8 月(波恩； 136 个缔约方， 9 个观察员国家， 125 个观察员组织；共 615 名代表和 512 名观察员)。

17. 由于在 1997 年举行了四届会议(而在关于目前两年期方案预算的讨论中预计为两届会议)，有关决策机关的开支高于预计约 19%。超出了执行秘书增加拨款 15% 的授权范围(见第 17/CP.1 号决定，第 5 段)。执行秘书要求缔约方会议核准从其他预算项目流用资金以支付这方面的开支。

18 缔约方会议确定在目前的两年期中每年对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的捐款为 310,600 美元，这笔捐款去年在 11 月支付，今年将在晚些时候支付。

¹ 尽管会议安排很满，但由于采取规模经济、内部分配任务，雇用其他项目的临时工作人员和顾问、以及工作人员长期超时工作，超支限制在 19% 以内。这种特殊的情况将来不可能持续。

3. 行政指导和管理方案

19. 行政指导和管理方案的输出与目前两年期方案预算附件第 12 段(见 FCCC/CP/1995/5Add.2)所述相符。执行秘书负责秘书处活动的日常管理和协调，并为《公约》各机构提供指导。他还在各种会议和政府间会议上代表《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的利益。执行秘书及其工作人员的大量时间都用于监督秘书处在波恩的安顿工作。

20. 这一方案的开支与第二届缔约方会议核可的开支有很大出入(见第 16/CP.2 号决定)。

4. 来文、评估和审查方案

21. 来文、评估和审查方案协调秘书处对附属科技咨询机构及第 13 条特设小组的支持。该方案还编写文件供提交给这些机构和附属履行机构。所涉专题包括方法问题、与气专委及其他国际机构的合作、技术和技术信息需求以及建立多边磋商程序。

22. 关于国家来文，该方案继续对附件一缔约方的首次国家来文进行深入审查并出版报告。对第一批来文的审查现已完成。来文、评估和审查方案还分发附件一缔约方提交的国家来文，编写附件一缔约方第二次国家来文的第一次汇编和综合报告，并准备对第二次国家来文的深入审查。此外，该方案还收集、出版和散发关于温室气体清单的资料，维持温室气体清单数据库，查明有关报告清单的方法问题、以及需要进一步审议的预测、政策和措施。

23. 来文、评估和审查方案采用各国政府提名的两个方面的专家名单进行工作，即技术问题和深入审查问题。该方案还协调其他政府间组织提供的支持，特别是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国际原子能机构和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

24. 来文、评估和审查方案在这两年期的开支大大低于先前的预计。这主要是由于该方案截止 1996 年底和 1997 年上半年出现大量空缺职位，从而导致较低的工作人员和与旅行有关的费用。这种情况目前正在得到纠正，大多数空缺职位预计将在年底之前填补。

5. 财务和技术合作方案

25. 财务和技术合作方案协调秘书处对附属履行机构的支持。自从上一次财务报告以来，该方案就各种专题编写并向附属履行机构提交了各种文件，包括缔约方会议与全球环境基金理事会谅解备忘录，财务机制和秘书处活动的审查报告，以便向非附件一缔约方提供财务和技术支助。

26. 此外，财务和技术合作方案还在全球环境基金业务委员会和全球环境基金理事会上代表《公约》。该方案通过其双边和多边伙伴继续便利向各缔约方提供财务和技术支助，以便履行《公约》。该方案在 11 个区域讲习会上就关于编写国家来文的问题作了发言。该方案还就与试验阶段联合活动的各种问题向附属科技咨询机构提交了文件、组织了有关联合活动方法问题的三次讲习会，并在《公约》各届正式会议之余召开了各种会议、开展了各种活动。

27. 该方案在本两年期中的开支大大低于预计。如来文、评估和审查方案一样，这种情况主要是由于截止 1996 年底和 1997 年上半年该方案中出现大量空缺职位。

6. 政府间和信息支助方案

28. 在报告的这段时期中，政府间和信息支助方案管理与《公约》机构四届正式会议安排有关的所有方面。包括与会议设施管理人员联络、编辑和安排所有文件的翻译和翻印、雇用和培训临时会议工作人员、就提供会议服务问题与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联络以及代表的登记等。鉴于波恩与日内瓦会议服务提供者之间的实际距离，鉴于能够得到的适合的会议设施有限以及 1997 年计划的届会数量，这些活动自 1996 年 8 月以来变得更加资源密集。与会议有关的活动由各种资源供资：支助服务由核心基金供资，设施费用由波恩基金供资(见第 44 至第 47 段)。

29. 政府间和信息支助方案还维持秘书处的信息技术系统(包括永久和临时的计算机网络)，还编制了各种信息产品，信息产品包括一个重新设计的环球网网址，第二个 CD-ROM，一个 CC：INFO/Web 辅导工具包、《公约》进程参与者名录，一个关于气候变化活动的 CC.INFO 报告，以及各种资料包和小册子。这些活动的支助费用也是通过核心基金供资，单个的专门项目则通过补充资金来源供资。

30. 该方案临时负责搬迁工作，这一工作在 1996 年占用了其很大部分资源，一旦秘书处及其工作人员在波恩完全安顿下来，这一工作即告结束。为了让政府间和信息支助方案将更多的资源用于会议和信息支助，为秘书处提供行政支助的任务转给了一个新设立的行政股(该股在行政和规划方案主持下开展业务)。

31. 政府间和信息支助方案这两年期的开支水平低于预计。其原因是该方案两个高级职位空缺了一年多，全秘书处行政管理的任务转给了执行和规划方案，以及秘书处普遍的高空缺率所导致的较低的支助费用。

7. 执行和规划方案

32. 执行和规划方案为柏林授权特设小组提供支助，其形式为编写文件、安排非正式磋商以及为主席提供支助。与柏林授权有关的工作量在这两年期中不断增加，预计至 1997 年年底会占用该方案的大量资源。该方案还额外承担了第三届缔约方会议的秘书职能，包括为主席和主席团提供支助以及为全会和全体委员会作出具体安排。该方案还处理所有提出的对《公约》的修正案，就议事规则为缔约方会议主席的磋商提供支助。

33. 执行和规划方案在管理《公约》各基金方面也发挥了重要作用，并且自 1996 年 8 月以来负责秘书处的行政管理。相关任务包括在编制 1998-1999 两年期方案预算方面为执行秘书提供支助，就东道国协定问题与德国政府联络。

34. 与执行和规划方案有关的开支超过预计 45%。这主要是将柏林授权特设小组支助和全秘书处的行政管理工作交给了执行和规划工作方案(在编制最初的方案预算时均未设想这两项工作)。行政管理资源大部分由向联合国所付 13% 间接费用中为此目的而提供的资金供资。在继续与联合国讨论这些间接费用资金使用条件的同时，必须动用核心预算支付临时工作人员的开支，以便维持日常业务工作。希望这些讨论将导致将这些费用转到间接费用帐户，从而减少执行和规划方案的开支。

35. 鉴于上述情况，并在与联合国的讨论得出结果之前，执行秘书请缔约方会议核准执行和规划方案的超支。

C. 周转准备金

36. 缔约方会议第一届会议决定应当在核心预算信托基金内保持周转准备金(见第 15/CP.1 号决定, 附件一, 第 14 段)。周转准备金的数额不时由缔约方会议以协商一致方式决定。设置周转准备金的目的是“确保在现金暂时短缺时业务不至中断。从周转准备金提用的数额应尽快用缴款补还”。1996 年和 1997 年周转准备金的数额确定在支出估计数 8.3% 的水平(见第 17/CP.1 号文件第 1 段), 经第 16/CP.2 号决定第 6 段确认)。附属履行机构第六届会议建议 1998 年继续维持这一水平。

37. 周转准备金目前为 699,000 美元, 迄今为止尚没有必要从准备金中提款。如果不缴纳对核心预算的尚未缴纳的捐款, 很可能有必要在 1997 年底之前从准备金中提款。

三、参与《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进程信托基金

38. 如缔约方会议第一届会议所界定, 该基金的目的是用来支助发展中国家缔约方、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或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缔约方和其他转型期经济国家缔约方代表参加缔约方会议及其附属机构(见第 15/CP.1 号决定, 附件一, 第 15 段)。缔约方在第 16/CP.2 号决定中决定, 该基金还可提供资金, 供符合条件的缔约方代表参加由《公约》任何机构召集的专家会议, 《公约》机构主席团闭会期间会议, 以及主席团成员参加与《公约》进程有关的磋商或正式会议。所有开支都须视资源情况而定。现行接受支助的合格标准为缔约方 1994 年人均国内生产总值 5,500 美元。为了协助分配稀少的资源, 最近补充了第二条标准。若一缔约方 1996 年向核心预算捐款的指示性份额高于 1,000 美元, 其 1996 年的捐款应全额缴付, 以确保其在 1997 年的合格性。

39. 该基金从两年期一开始受益于从参与特别志愿基金结转的 1,169,251 美元, 以及从对第三届缔约方会议捐款结转的 287,500 美元。在这两年期中对该基金的补充捐款为 2,398,936 美元(1996 年为 1,370,543 美元, 1997 年为 1,028,393 美元)。净开支共计 2,245,554 美元, 为参加《公约》机构五届正式会议筹资情况如下:

(a) 1996 年 2 月/3 月(波恩; 向 114 个缔约方提议, 支助了 92 位代表);

- (b) 1996年7月(日内瓦; 向116个缔约方提议, 支助了147位代表);²
- (c) 1996年12月(日内瓦; 向122个缔约方提议, 支助了84位代表);
- (d) 1997年2月/3月(波恩; 向123个缔约方提议, 支助了89位代表); 和
- (e) 1997年7月/8月(波恩; 向124个缔约方提议, 支助了93位代表)。

40. 本届会议向104个缔约方提出了供资提议; 预计有关开支总额约为400,000美元。关于第三届缔约方会议, 预计将向约125个缔约方提出供资提议。如过去的做法一样, 若资金情况允许, 还将为最不发达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缔约方第二位代表参加缔约方会议提供资源。预计有关开支总共约为1,150,000美元(包括间接费用和业务现金储备, 反映了高于前几届缔约方会议的旅费和津贴)。

41. 该基金详细的财务数据载于FCCC/SBI/1997/INF.7号文件表4。

四、补充活动信托基金

A. 经常捐款

42. 在这两年期中, 该基金收到了2,296,493美元的捐款(1996年1,277,072美元, 1997年1,019,421美元)。开支共计515,251美元, 扣除间接费用和业务现金储备, 承付资金还有共674,607美元。由该基金供资的活动包括支助CC.INFO信息产品, 召开两次有关联合活动方法问题的讲习会, 开发和支助CC.INFO/Web辅助工具包(设计来协助缔约方创设关于履行《公约》的国家网址), 组织一次CC:INFO/Web讲习会, 以及为来文、评估和审查方案、财务和技术合作方案以及执行和规划方案提供人员支助。

43. 关于补充活动信托基金的额外的财务资料可见FCCC/SBI/1997/INF.7号文件表5。

² 有资金为最不发达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缔约方的第二位代表与会供资。

B. 德国的特别捐款——“波恩基金”

44. 作为接纳秘书处的提议的一部分，德国政府认捐了一项对《公约》的特别年度捐款，以便初步抵补在德国组织会议和活动的费用。该捐款被称为“波恩基金”，有关这一捐款的概述载于 FCCC/SIB/1997/INF.7 号文件表 6。

45. 该捐款 1996 年数额最初确定为 300 万马克，加上对参与《公约》进程信托基金认捐的 50 万马克额外捐款。由于有 100 万马克延转到 1997 年，由于对参与的捐款增加到 63 万马克，1997 年的捐款最终为 1,870,000 马克。这笔资金，除去标准的间接费用和周转储备金费用，均用于政府间会议的安排和服务(355,500 马克)、非正式会议和讲习会(138,100 马克)、气候变化信息产品(243,500 马克)、以及与迁往波恩有关的基础设施和后勤(288,000 马克)方面。

46. 1997 年，该捐款的数额确定为 450 万马克。基于实际和预计的开支状况，估计这笔基金中大部分将用于支助政府间会议的安排和服务(约为 3,142,400 马克)。用于支助非正式会议和讲习会(43,200 马克)、气候变化信息产品(376,000 马克)、以及波恩基础设施(73,500 马克)的资金数额要小得多。

47. 执行秘书认为，为这一经常的年度捐款设立一个单独的新的信托基金将大大简化秘书处日常财务管理。这样一个信托基金可以由秘书长设立，由执行秘书管理，但须经缔约方会议核可(见第 15/CP.1 号决定，附件一，第 16 段，财务程序)。请附属履行机构建议设立这样一个信托基金。

-- -- -- -- --